

# 立法院工作報告

自民國廿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  
至民國廿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止

[

# 立法院工作報告目錄

- 一、總述
- 二、法律案
- 三、預算案及財政案
- 四、條約案
- 五、中華民國憲法草案
- 六、結論

MG.  
D929.6  
886

立法院工作報告

目

錄



3 1799 2442 2

# 立法院工作報告

## 一 總述

本院依國民政府組織法第二十七條之規定，爲國民政府最高立法機關，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及其他重要國際事項之職權。凡中央政治委員會，國民政府，行政司法考試監察各院，及本院委員均可提出議案於本院。至議案提交之後，必經一次或數次之審查。其審查工作之分配，則由本院設置各委員會，按照議案之性質，分別交付委員會或委員審查。間有應行協商者，則由相關聯之委員會開聯席會議共同審查，其有應待各關係機關解釋者，則由各關係機關派員列席說明，俟審查完畢，再行提出大會議決。此關於各法案審議之程序也。

至於各種法案之起草，則依照中央政治會議第一六七次會議之決議，「立法原則，應先經政治會議議決，而法規之條文，由立法院依據原則起草訂定」。此關於各法案起草之程序也。

本院之組織，除根據職權而爲工作之分配，設置法制，外交，財政，經濟，軍事五委員會外，間有繁重法典，並經指定委員組織各種委員會，如民法，商法，刑法，自治法，勞工法，土地法等委員會，分別規劃起草。至於事務之分配，則設有祕書編譯兩處及會計統計兩室，分別掌理。此關於本院組織之大概也。

當二十四年十一月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本院工作報告，係編至二十四年十月二十日止，此次續編，係自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截至現在止，以資銜接。其間本院計開大會八十六次，除議決憲法草案外，議決法案三百二十七件（內計法律案二百十六件，預算案八十八件，條約案二十三件）茲將審議各案概況，報告如左。

## 二 法律案

二 修正公務員任用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三日公布。

二 邊遠各省公務員任用資格補充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五次會議議決，「邊遠省分公務員任用資格暫行條例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公布。

三 技術官任用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五次會議議決，「技術人員任用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公布。

四 警察官任用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六次會議議決，「警察官任用條例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九日公布。

五

修正商標法條文案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公布。

六

修正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組織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內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九日公布。

七

修正古物保存法第九條條文案案： 本院係由本院法制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九日公布。

八

修正中華民國刑法第七條條文案案： 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修改之必要」。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九

管理喇嘛寺廟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蒙藏委員會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九日公布。

一〇 縣行政人員任用暫行條例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呈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八次會議議決，「縣行政人員任用條例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七日公布。

一一 陸軍服制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服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一月二十日公布。

一二 制定婦女勞動法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制定」。並錄案函請國民政府文官處查照轉陳。

一三 修正交通部航政局組織法第十二條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修正之必要」。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一四 偷漏國稅處罰條例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二次會議議決，「偷漏貨物稅處罰法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五 輔幣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行政院轉請中央政治委員會函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一月十二日公布。

一六 制定不動產物權登記法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另定單行法規之必要」。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七 制定拍賣法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於起草強制執行法時一併規定」。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八 制定不動產抵押法案：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庸另定單行法規」。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九 修正海軍服裝條例第二十條條文及圖表草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公布。



## 二〇

修正印花稅法條文及稅率表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及行政院先後函咨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十日公布。

## 二一

修正印花稅法稅率表第十二類草案案：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五次會議議決，「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 二二

修正訓練總監部組織法及編制表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十九日公布。

## 二三

蠶種製造取締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六次會議議決，「蠶種製造條例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十八日公布。

## 二四

強制執行法原則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辦理。於二十五年二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須制定原則」。並錄案函請國民政府文官處查照轉陳。

二五 修正會計師條例第五條文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公布。

二六 修正徒刑人犯移羈暫行條例第十一條文案： 本案係由司法院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九日公布。

二七 修正實業部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組織條例文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二八 修正實業部直轄模範林場組織條例文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二九 修正實業部直轄棉業試驗場組織條例文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三〇 修正實業部中央工業試驗所組織條例草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三一 修正實業部商品檢驗局組織條例草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三二 修正實業部商標局組織條例草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三三 修正實業部直轄糧種畜場組織條例草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三四 修正建設委員會組織法第十七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建設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五〇次會議議決，「緩議」。

三五 修正取締棉花機水機雜質行條例草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

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公布。

三六 修正財政部組織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三七 財政部關務署組織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照審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三八 財政部統稅署組織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財政部稅務署組織法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三九 財政部鹽務署組織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財政部鹽務總局組織法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四〇 縣司法處組織暫行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

。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五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四月九日公布。

#### 四一

監察院監察區監察使署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監察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四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五四次會議議決，「監察使署組織條例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四月十四日公布。

#### 四二

修正監察院組織法第六條條文案：本案係由監察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四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五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四月十四日公布。

#### 四三

修正監察委員保障法第六條條文案：本案係由監察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四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五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監察院查照。

#### 四四

修正偷漏貨物稅處罰法第十一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會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四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五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修正之必要」。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 四五

國民大會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會交本院辦理。於二十

十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國民大會組織法三讀會修正文字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五月十四日公布。

四六 修正行政院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五月十二日公布。

四七 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常務委員會函交本院辦理。於二十五年五月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五九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五月十四日公布。

四八 省銓敘處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五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二次會議議決，「銓敘處組織條例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五日公布。

四九 海關附加稅繼續征收一年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交本院辦理。於二十五年六月五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令交行政院轉飭遵辦。

五〇 鑛場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

五月十二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公布。

### 五一

縣司法處辦理訴訟補充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法制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二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公布。

### 五二

縣司法處刑事案件覆判暫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法制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二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公布。

### 五三

修正財政部組織法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三次會議議決，「修正財政部組織法第二十三條條文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 五四

修正財政部關務署組織法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三次會議議決，「修正財政部關務署組織法第十二條第十四條條文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五五

修正財政部稅務署組織法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三次會議議決，「修正財政部稅務署組織法第十八條第十九條條文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五六

修正財政部鹽務總局組織法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三次會議議決，「修正財政部鹽務總局組織法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條文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五七

房租糾紛調解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暫無制定之必要」。並錄案呈經國民政府轉送中央政治委員會察核。

五八

公務員儲蓄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從緩議」。並錄案呈經國民政府轉送中央政治委員會察核。

五九

懲治偷漏關稅暫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



六〇。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四日公布。

修正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附表二所列冀豫兩省各選舉區所轄縣名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四日公布。

六一。修正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管理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公布。

六二。修次內政部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六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公布。

六三。強制執行法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民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七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六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六四。修正國葬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六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

五年七月十三日公布。

### 六五

國葬墓園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

五年七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六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

五年七月十三日公布。

### 六六

取締竊用自來水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內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

七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毋庸制定」。並錄案咨復行政院

查照。

### 六七

修正參謀本部陸地測量總局組織條例及系統編制表草案案：本案係由參謀本部呈經國

民政府批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

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布。

### 六八

所得稅暫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

十五年七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

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公布。

### 六九

修正縣自治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

五年九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

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七〇

權限爭議評定委員會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七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制定之必要」。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七一

修正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附表二江蘇省第三第四兩區所轄縣名案：本案係由國民大會代表選舉總事務所呈經國民政府批交本院查照。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業經通飭更正」。

七二

修正縣自治法施行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七三

修正市自治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七四

修正市自治法施行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

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七五

造船獎勵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二次會議議決，「造船獎勵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九日公布。

七六

取締竊電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建設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經於二十五年七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六次會議議決，「無庸制定」。旋建設委員會以取締竊電條例草案應更為審查，呈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再議。復於二十五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本案於復議程序不合，去便審查」。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七七

保甲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自治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七八

各省陸地測量局組織條例及系統編制草案案：本案係由參謀本部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三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九日公布。

七九

中央陸地測量學校組織條例及編制草案案：本案係由參謀本部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

八〇 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三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九日公布。

八〇 各區陸地測量學校組織條例及編制草案案：本案係由參謀本部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三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九日公布。

八一 火酒統稅徵收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八日公布。

八二 修正立法院組織法第八條第十二條條文案：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二十九日公布。

八三 修正司法院組織法第十條第十四條條文案：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公布。

八四 修正考試院組織法第八條第十二條條文案：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

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公布。

八五 修正監察院組織法第八條第十一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公布。

八六 修正外交部組織法第七條第十九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公布。

八七 修正海軍部組織法第五條第七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九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四日公布。

八八 修正教育部組織法第七條第二十一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公布。

八九 修正實業部組織法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及第二十三條

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三日公布。

### 九〇

修正交通部組織法第七條第十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三日公布。

### 九一

修正鐵道部組織法第七條第九條及第十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三日公布。

### 九二

修正司法行政部組織法第六條第十七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三日公布。

### 九三

修正銓叙部組織法第四條第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四日公布。

九四

修正審計部組織法第六條第十六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四日公布。

九五

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第六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四日公布。

九六

修正建設委員會組織法第六條第七條及第十八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四日公布。

九七

修正蒙藏委員會組織法第九條第十五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五日公布。

九八

修正振務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五條第九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五日公布。



九九

修正僑務委員會組織法第六條第七條及第十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五日公布。

一〇〇

修正考選委員會組織法第六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五日公布。

一〇一

修正衛生署組織法第三條第五條及第九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六日公布。

一〇二

修正公務員懲戒委員會組織法第九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六日公布。

一〇三

修正行政院組織法第七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六日公布。

一〇四 修正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四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六日公布。

一〇五 修正北平故宮博物院暫行組織條例第三條第八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法制委員會同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六日公布。

一〇六 修正各機關主計人員任用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主計處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主計人員任用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公布。

一〇七 公務員補缺臨時考試暫行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辦理。於二十五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制定之必要」。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一〇八 修正海商法第二十三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〇九 修正保險法草案，本案係由本院商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二日公布。

一一〇 修正保險業法各條修正案：本案係由本院商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一日公布。

一一一 保險業法施行法草案：本案係由本院商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一日公布。

一一二 修正工廠法施行條例第九條修正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日公布。

一一三 修正出版法草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覆核公布。

一一四 起草關於華洋合資公司之單行法規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核辦。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無制定單行法規之必要」，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一五 勞工債權應有最優先受償權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於起草勞動契約法時酌加規定。」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一六 修正衛生署組織法案案：本案係由衛生署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公布。

一一七 修正中醫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公布。

一一八 勞動契約法案案：本案係由本院勞工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三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公布。

一一九 最低工資法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三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公布。

一二〇 修正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附表二所列廣西省第二第三第六第十等區所轄縣名案：本案係由國民大會代表選舉總事務所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公布。

一二一 蒙藏邊區人員任用資格暫行標準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四次會議議決，「蒙藏邊區人員任用條例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二日公布。

一二二 修正行政訴訟法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公布。

一二三 修正訴願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公布。

立法院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公布。

一二四

修正海軍部組織法第十九條條文及海軍系統表海軍部編制表草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文官處函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四日公布。

一二五

提存法草案案：本案係由司法院咨請本院起草。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五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七日公布。

一二六

修正監察院組織法第七條及十一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監察院組織法第十一條條文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九日公布。

一二七

修正黃河水利委員會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全國經濟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十六日公布。

一二八

修正漁業法條文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查復行政院查照。

一二九

修正公務員任用法第二第三第四第十二及第十四各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應考

試院先後令咨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七次會議議決，「**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一月二十六日公布。

一三〇 修正狩獵法第四條條文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三一 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威海衛管理公署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九次會議議決，「**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二月六日公布。

一三二 修改印花稅法及稅率表關於招商局所出提單應繳印花稅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九次會議議決，「**印花稅法稅率表第十二目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二月五日公布。

一三三 修正實業部直轄種畜場組織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九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二月十三日公布。

一三四 修正森林法第九條及第十八條條文案草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九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二月十三日公布。

一三五 修正主計人員任用條例第五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三月九日公布。

一三六 農倉業法施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二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三月十日公布。

一三七 財政收支系統法施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財政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六年三月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三次會議議決，「一，財政收支系統法施行條例修正通過，二，財政收支系統法應自民國二十七年一月一日施行，三，民國二十六年年度之預算及其執行仍依向例辦理。」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公布。

一三八 修正預算法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財政委員會同法制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六年三月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五次會議議決，「一，修正通過，二，本法應請自二十七年一月



「一日施行」。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公布。

### 一三九

特種工業保息及補助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四月十二日公布。

### 一四〇

陸軍上將各級大禮服袖章及交通兵科顏色案：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經國民政府通飭知照。

### 一四一

修正黃河水利委員會組織法條文案案：本案係由全國經濟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函復國民政府文官處查照轉陳。

### 一四二

修正揚子江水利委員會組織條例條文案案：本案係由全國經濟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函復國民政府文官處查照轉陳。

### 一四三

修正華北水利委員會組織條例條文案案：本案係由全國經濟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

錄案函復國民政府文官處查照轉陳。

一四四

修正海軍部編制表統計室部份草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主計處函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九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公布。」

一四五

修正國華法案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三公布。

一四六

修正國葬墓園條修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公布。

一四七

修改破產法加訂簡易破產程序一章並明定訴訟救助之條文案：。本案係由司法行政處轉請司法院查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訂定。並錄案查復司法院查照。」

一四八

修正破產法第二十七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司政行政部呈經司法廳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

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二日公布。

#### 一四九

修正陸海空軍勳賞條例第六條及第十一條條文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十日公布。

#### 一五〇

修正國民大會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常務委員會函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二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公布。

#### 一五一

修正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常務委員會函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公布。

#### 一五二

海關附加稅延展征收一年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經國民政府令行政院轉飭財政部遵辦。

#### 一五三

修正外交官領事官官等表案：。本案係由外交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

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十二日公布。

一五四

修正駐外使領館組織條例第十七條第十九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外交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十二日公布。

一五五

修正農會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呈經中央執行委員會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公布。

一五六

修正農會法施行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呈經中央執行委員會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公布。

一五七

修正實業部商標局組織條例第五條及第六條條文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十五日公布。

一五八

修正郵政儲金法第十六條條文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

並錄案呈由國民政府函經中央政治委員會准予採納。

### 一五九

建設委員會模範灌溉管理局組織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建設委員會呈經國民政府交本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屆第一〇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

### 一六〇

修正中國農民銀行條例第三條條文草案案：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五次會議議決，「一，中國農民銀行條例第三條條文修正通過；二，准中國農民銀行於三年內暫設上海」。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六月三日公布。

### 一六一

修正警察官任用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院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公布。

### 一六二

警察服制條例草案及圖式案：本案係由內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六次會議議決，「一，警察服制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二，警察服制圖式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公布。

### 一六三

廢止省警務處組織法及首都警察廳組織法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

交本院辦理。於二十六年六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並錄案建議中央政治委員會察核。

一六四 修正紙菸進口稅稅率表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六月十四日公布。

一六五 民營鐵道獎勵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鐵道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從緩議」。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六六 實行移民實邊以救失業人民而固國防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另訂單行法規之必要」。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一六七 確定統一姓名原則修正關係各項法規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提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無庸修正」。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六八 警長警士逃亡懲治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

。於二十六年六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八次會議議決，「警察逃亡懲治條例照舊實施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公布。

一六九 商業登記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本院商法委員會同民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六年六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八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公布。

一七〇 中央儲備銀行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七一 中央銀行改組之過渡辦法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七二 徵發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九次會議議決，「軍事徵用法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十三日公布。

一七三 修正土地法原則關於地價稅採累進稅制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

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變更之必要」。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一七四 懲治偷漏關稅暫行條例施行期間延展一年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經國民政府通行飭知。

一七五 現任軍用文職人員登記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布。

一七六 現任軍用文職人員轉任普通公務員審定資格級俸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布。

一七七 軍用文官任用暫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送本院參考。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布。

一七八 軍用技術人員任用暫行條例草案案：奉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送本院參考。於



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布。

一七九

軍法及監獄人員任用暫行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送本院參考。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布。

一八〇

修改軍機防護法案： 本案係由本院軍事委員會同刑法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一，軍機防護法無庸修改，二，修正陸海空軍刑法各條條文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十九日公布。

一八一

修正縣長任用法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並錄案建議中央政治委員會察照。

一八二

修正中央陸地測量學校組織條例及編制表草案案： 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十九日公布。

一八三

起草鹽稅漏納處罰條例案： 本案係由本院委員陳長衡等提議起草。於二十六年七月二

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庸起草」。

一八四 陸軍兵役罰則草案案： 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十二

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陸軍兵役懲罰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十六日公布。

一八五 違犯兵役法令治罪法案案： 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

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違反兵役法令治罪 例照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十六日公布。

一八六 修正縣自治法條文章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 令交本院審議。於

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八七 修正縣自治法施行法條文章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

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八八 修正市自治法條文章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

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請

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八九

修正市自治法施行法條文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九〇

修正縣參議會組織法條文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九一

修正市參議會組織法條文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九二

修正保甲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一九三

國民工役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

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公布。

二九四

商事調解委員會章程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司法行政兩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庸另訂單行法規。」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二九五

海軍爭議處理委員會章程草案案：本案係由交通司法行政兩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無庸另訂單行法規。」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九六

修正妨害國幣懲治暫行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財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七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〇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十五日公布。

二九七

總動員法草案案：本案係由本院軍事委員會同法制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三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請國民政府鑒核公布。

二九八

防空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八月十九日公布。

一九九 戰時糧食管理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本院經濟委員會同軍事委員會擬具。於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八月十七日公布。

二〇〇 追認京滬滬杭兩鐵路沿線各市縣及郵縣鎮海等處宣告戒嚴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文官處函請本院追認。於二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四次會議議決，「追認」。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呈悉」。

二〇一 修正陸海空軍獎勵條例草案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九月七日公布。

二〇二 修正軍政部組織法及系統編制表草案案： 本案係由軍政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九月六日公布。

二〇三 修正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草案案： 本案係由本院飭據委員傅秉常等擬具。於二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九月五日公布。

二〇四

修正要塞堡壘地帶法草案案：本案係由軍政部呈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公布。

二〇五

修正獸疫預防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軍政兩部及衛生署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呈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公布。

二〇六

修正鑛業法各條條文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月十五日公布。

二〇七

修正總理陵園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公布。

二〇八

修正省警務處組織法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四日公布。

二〇九

修正首都警察廳組織法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四日公布。

二一〇

修正陸海空軍勳賞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八日公布。

二一一

空軍復興榮譽勳章授與條例草案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函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八次會議議決，「特授空軍將士復興榮譽勳章條例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二月三日公布。

二一二

商業同業公會法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七年一月十三日公布。

二一三

工業同業公會法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七年一月十三日公布。

二二四 輸出業同業公會法案草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七年一月十三日公布。

二二五 修正商會法案草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七年一月十三日公布。

二二六 修正地質調查所組織條例草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公布。



### 三 預算案及財政案

一 修正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公債條例第五條第七條條文及還本付息表草案：本案係由鐵道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公布。

二 民國二十四年水災工振公債條例暨還本付息表草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會議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六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一月一日公布。

三 修正民國二十四年廣東省建設公債條例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條文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呈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八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一日公布。

四 二十三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施行，仰候通行遵照」。

五 二十三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二次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

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施行，仰候通行遵照」。

六 河南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七 察哈爾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八 南京市二十四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九 江蘇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

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一〇 甘肅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一一 甯夏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一二 青島市二十三年度追加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四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一三 二十三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三次追加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三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施行，仰候通行遵照」。

一四 江西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一五 民國二十五年第二期鐵路建設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一月三十日公布。

一六 民國二十五年統一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六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八日公布。

一七 民國二十五年鐵路建設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七次會議議決，「第三

期鐵路建設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公布。

一八 民國二十五年復興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二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七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公布。

一九 二十四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五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令公布施行，仰候通行遵照。」

二〇 民國二十五年四川善後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五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布。

二一 安徽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五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六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廳知照」。

二二

北平市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五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六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二三

青島市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五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六〇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二四

民國二十五年浙江省整理公債條例草案暨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五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三日公布。

二五

河北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十二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二六

二十三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四次追加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施行，仰候通行遵照」。

## 二七

二十四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二次追加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施行，仰候通行遵照」。

## 二八

山東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二九

察哈爾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三〇

甘肅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

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三二 南京市二十四年度地方歲入歲出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三一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七月二日公布。

三三 江蘇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三四 河南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



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知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三五

湖南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三六

北平市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三七

威海衛管理公署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三八

### 三八

安徽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七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六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三九

民國二十五年四川省建設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六九次會議議決，「民國二十五年四川省建設及換償舊債公債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公布。

### 四〇

寧夏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四一

湖北省二十三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應知照」。

四二 湖北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辦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四三 民國二十五年整理廣東金融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交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九月十九日公布。

四四 民國二十五年江西省整理土地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公布。

四五 二十四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三次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施行，並已通飭遵照」。

四六 民國二十五年青島市建設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

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八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公布。

#### 四七

民國二十五年北平市市政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草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一日公布。

#### 四八

民國二十六年山西省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函經中央政治委員會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公布。

#### 四九

民國二十六年京贛鐵路建設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函經中央政治委員會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八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公布。

#### 五〇

南京市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公布，候令行行政監察兩院分別轉飭遵照，並令主計處知照」。

#### 五一

二十四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四次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施行，並已通飭遵照。」

#### 五二

江蘇省二十五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照案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 五三

青島市二十五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令飭分別轉行遵照」。

#### 五四

民國二十六年開辦廣東省港河工程美金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四月一日公布。

#### 五五

河南省二十五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九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別令飭轉行，並令主計處查照」。

五六

寧夏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九八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議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別令飭轉行，並令主計處知照」。

五七

二十四年度國家普通經臨歲入歲出第五次追加追減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〇次會議議決，「照案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施行」。

五八

民國二十六年廣東省鐵路建設公債條例草案暨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一，民國二十六年廣東省鐵路建設公債條例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二，還本付息表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一日公布。

五九

江西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〇

上海市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

六二  
。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二  
嗣後各地方預算應一律將款項準備金依法列入預算之內以備不虞案：本案係由本會擬具。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三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照辦，業已分令飭遵」。

六二  
察哈爾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二  
江蘇省追加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四  
安徽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五  
湖北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

六六 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甘肅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七

江蘇省追加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令飭遵」。

六八

四川省振災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行政院轉請中央政治委員會函交本院辦理。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九日公布。

六九

浙江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七〇

福建省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七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



七〇 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七一 湖北省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追加臨時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七二 二十六年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九次會議議決，「一，二十六年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通過，二，建議四點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七月一日公布。

七三 二十五年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第一次追加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通飭施行」。

七四 山東省二十五年年度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八月十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二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並已分行飭遵」。

七五 民國二十六年湖北省建設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

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公布。

七六

汪精衛二十五年第二次追加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請行政院查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九月十八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飭遵照」。

七七

遼寧救國公債條例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追認。於二十六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照辦，業已通飭知照」。

七八

威海衛管理公署二十四年度地方普通追加歲入歲出總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請行政院查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七九

各省地方預算所列縣市政府經費應改稱補助費案；本案係由行政院查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令請本院審議。

八〇

追加二十五年國家普通經常臨時歲入歲出第二次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請行政院查照。

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六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通令飭遵」。

八一 南京市二十五年地方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案； 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七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八二 民國二十六年山東省整理土地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六日公布。

八三 民國二十六年安徽省完成公路建設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八日公布。

八四 民國二十七年江西省建設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公布。

八五 民國二十六年整理廣西金融公債條例草案及還本付息表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

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公布。

八六

追加二十五年國家普通經臨歲入歲出第三次預算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通行飭遵」。

八七

追加二十六年國家建設事業專款預算關於開辦新疆省衛生院經常等費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八八

追加二十六年國家建設事業專款預算增撥南京市建設補助費案：本案係由國民政府令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一一九次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公布，業已分令飭遵」。

## 四 條約案

- 一 馬來雅與中華民國郵局互換包裹協定及施行細則草案案：本案係由交通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本院第四屆第四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予照辦，候令行政院轉飭遵辦」。
- 二 關於僱用婦女工作於一切鑛場地下之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行政院轉請中央政治委員會函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予照辦，業已令行政院轉飭遵照」。
- 三 關於遣送海員回國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候令行政院轉飭遵照」。
- 四 規定海上僱用兒童最低年齡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政院轉飭遵照」。
- 五 規定火伏或扒炭之最低年齡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

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行政院轉飭遵照」。

六 海員僱用契約條件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行政院轉飭遵照」。

七 關於海上僱用兒童及青年強制體格檢查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行政院轉飭遵照」。

八 關於船舶遇險或沉沒之失業賠償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行政院轉飭遵照」。

九 便利海員受僱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行政院轉飭遵照」。

一〇 船上移民檢查從簡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

。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轉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仰候令行政院轉飭遵照」。

一一 中蘇郵政互換包裹協定草案案： 本案係由交通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月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七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予照辦，業已令行政院轉飭遵照」。

一二 中贛友好條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五年十一月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七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應予批准」。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予照辦，業已令行政院查照飭遵」。

一三 國際禁販成年婦女公約案： 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錄案呈復國民政府鑒核。

一四 油漆業禁用白鉛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從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五 減少工作時間至每週四十小時之公約草案案： 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

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從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六

玻璃瓶製造業縮短工作時間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從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七

鑛煤工人工作時間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一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從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八

制定保持殘廢老年及孤寡保險權利的國際計劃之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八日本院第四屆第八六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從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一九

禁奴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中央政治委員會函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二月十二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應予批准」。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如所議辦理，業經令行行政轉飭遵行」。

二〇

強迫勞動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三月十



一 日本院第四屆第九四次會議，「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二 防止私販麻醉藥品公約案：本案係由行政院呈經國民政府令交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九日本院第四屆第九八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應予批准」。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指令，「應准照辦，業經令交行政院轉飭修正」。

三 每年假期給付工資之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三 公共工程減少工作時間之公約草案案：本案係由實業部呈經行政院咨請本院審議。於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本院第四屆第九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暫緩批准」。並錄案咨復行政院查照。

立法院工作報告

條約案

三

## 五 中華民國憲法草案案

二十四年十月中央常務會議第一九二次會議，依據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之決議，議決原則五項，交本院修正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經令交本院委員傅秉常等審查，於二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本院第四屆第三四次會議議決，「中華民國憲法草案除第七十條再付原審查委員審查外，餘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又於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院第四屆第三五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並錄案函請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查照轉陳。

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提出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討論，經決議，「憲法草案由大會接受之，但應由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會據大會通過之重要憲草各提案修正之」。嗣經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次全體會議決議，於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宣布憲法草案，並指定委員組織憲法草案審議委員會。審畢提經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一〇次會議決議，「一，照審查意見通過，交立法院，二，原草案第七十六條『公務員懲戒』應刪去」。並錄案函交本院辦理。經交本院委員傅秉常等審查。於二十五年五月一日本院第四屆第五九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修正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宣布。

二十六年四月中央常務委員會第四二次會議決議，刪去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第一百四十六條一

條，由中央祕書處函達本院查照。經交本院委員傅秉常等審查。於二十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院第四屆第一〇一次會議議決，「照審查修正案通過」。並錄案呈奉國民政府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宣  
布。

## 六 結論

本院工作，自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以後截至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止，所有審議完畢各案，既如上述。二十六年十一月本院奉令移渝，各立法委員亦奉令疏散，院會暫停。近經國防最高會議決議，仍應繼續開會，現已分函各委員，促其來渝，以便開會。今後規劃，則擬遵循三民主義，依據建國大綱，體察目前需要，從速完成非常時期之立法使命，以求抗戰之勝利，茲分別報告於左。

一、編纂法典之規劃：關於法典之編纂，如民法，商法，刑法，土地法，勞工法，自治法等是已。現在規劃起草中者，關於民法部份，有修正破產法，修正強制執行法等；關於商法部份，有信託法等；關於刑法部份，有監獄法，看守所法，修正違警罰法，感化院法等；關於土地法部份，有中央地政機關組織法，土地裁判所組織條例等；關於勞工法部份，有勞動保險法，勞工行政組織法規等；關於自治法部份，有公民四權行使程序法，省政府組織法，省參議會組織法，縣議會法，市議會法，修正戶籍法等。此關於各法典編纂之規劃也。

二、財政立法之規劃：財政法規，現在規劃起草中者，關於計政部份，有修改預算法，決算法，審計法，基金管理法等；關於財務行政部份，有公庫法，租稅征收法等；關於整理舊稅部

份，有關稅法、鹽法補充法規，菸酒稅法等；關於創設新稅部份，有遺產稅法，出廠稅法等；他如公債法，官俸法等，亦經着手進行，此關於財政立法之規劃也。

三、軍事立法之規劃：軍事法規，現在規劃起草中者，有軍需獨立法規，工業動員法規，兵工法規，厘定軍政機關現行法規，人民參加公役法規，兵役法實施法規，陸海空軍軍官禮服條例等。此關於軍事立法之規劃也。

572  
10-1-77